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德庆县公路事务中心国道 G321 线德庆县响水至上垌村段路面改造工程建设方案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德庆县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肇庆市德庆县德城镇环城路 62 号 联系电话：0758-7869663 联系人：梁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咨询资信甲级。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为国道 G321 线德庆县响水至上垌村段路面改造工程，改造起点位于德庆县响水村附近，起点桩号 K136+000，途经甘力村、辣头村、九市镇镇区，终点位于上垌村，终点桩号 K167+000，技术标准为一级公路，双向四车道。本工程总造价约 18658.7 万元。 2. 服务要求：根据公开选取单位提供的有关基础资料，并按国家、省、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现行相关标准、规范、指南的要求进行建设方案编制；提交正式出版的建设方案文件 8 套，同时提供全套可编辑的 word、execl、dwg 等格式的电子文档(刻录成光盘)。 3. 服务内容：包含现场调查、建设方案编制服务等工作。根据国家 and 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建设方案编制工作，出具相关服务成果，并主动做好后期的跟进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提供服务的地点：肇庆市德庆县 提供服务的方式：以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价范围：87.3 万元-97 万元。 3. 计价标准：该费用已包含现场调查、建设方案编制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履行合同的税费。（最终结算额以财审部门审定的相应费用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自本项目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项目通过竣工验收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未取得用林许可）、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编制）等。（注：

序号	类别	建议
		以双方合同最终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分三期支付, 中选单位按有关规定向公开选取单位提交了设计成果文件后支付合同价的 30%; 经相关主管部门完成审批, 并经财政部门审定工程预算后, 支付至财审预算的最终结算价的 70%; 余款待工程交工验收后 30 日内支付。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3.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 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4.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 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 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 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